

以养生服务为名,诈骗老年人逾3900万元

生活中,有些商家常以“养生服务”为名与老人取得联系,并将他们视为“潜在客户”进行长期情感经营。时间一长,老人便会放松警惕。此时,商家就会凭借老人对他们的信任,兜售各种商品,而这正是涉老纠纷的难点所在。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不久前就审判了这样一个案例。

基本案情

2019年9月,被告人杨某等人注册成立某康科技有限公司(后更名为某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),其中杨某系公司实际控制人;林某任首席运营官,协助管理并参与产品策划与销售;王某任企划部总监,负责根据公司营销思路整理并发布各门店使用的“销售话术”。为实施销售,杨某安排员工在多个

地区设立门店,以低价购进产品后,按照公司统一的销售模式及“话术”,向老年人进行推销。各门店先以免费送鸡蛋、大米等礼品或利用“熟客”介绍等方式吸引老年人到店;随后在店内开设“小课堂”,通过渲染常见老年疾病的危害、安排“医生”授课等手段,引发老年人恐慌心理;再由“熟客”现场分享产品服用或使用效果,虚假宣传产品的治疗功效。该公司还组织部分老年人进行体检,出具虚假检测单以夸大病情,并虚构存货短缺、限时优惠等营销氛围,诱骗老年人高价购买产品。老年顾客购买后,公司便以“售后服务”为名,通过送礼、聚餐、旅游等情感陪护手段维系关系、博取信任,随后

再次安排体检,并根据报告伪造复查比对评估,使老年人误认为产品有效,持续高价购买。该案共涉及被害人810名,诈骗数额达3938万余元。

裁判结果

江海区人民法院一审认为,被告人杨某等人诈骗他人财物,数额特别巨大,其等人的行为已构成诈骗罪,故判处杨某有期徒刑十三年,并处罚金人民币三百万元;判处林某有期徒刑十年,并处罚金人民币一百万元;判处王某有期徒刑四年,并处罚金人民币五万元;并判决追缴被告人违法所得用于退赔810名被害人的损失。杨某等人不服,提起上诉,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维持原判。

居家护理期间患者死亡,保姆与平台如何担责?

保姆居家护理期间患者死亡,家属能否要求保姆及家政服务平台承担赔偿责任?近日,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人民法院审结一起家政服务合同纠纷案件,判决驳回家属要求保姆及平台赔偿的诉讼请求。

金某因脑干出血等疾病长期住院治疗。2024年5月8日,金某出院时仍处于昏迷状态。同月11日,金某家属陈某通过某家政服务平台聘请尹某作为住家保姆,并在线签订家政服务合同,约定服务内容为“打扫卫生、照顾老人/病人”。次日,尹某首次上门服务,在为金某进行擦洗和按摩身体后,金某于当天下午死亡。家属认为尹某未尽专业护理义务,平台推荐的服务人员不具备相应资质,遂诉至淮安区法院,要求尹某、平台等共同赔偿死亡赔偿金、丧葬费等共计132.7万元,并返还服务费。

淮安区法院经审理认为,首先,案涉家政服务合同明确约定服务范围仅限于生活照料,不包括医疗行为。尹某提供的服务均属于合同约定的范畴,现有证据不能证明其操作存在过错。其次,平台已履行对服务人员的资质审核义务,合同中对服务内容和责任限制亦有明确提示。再者,金某出院时病情危重,家属亦签署风险自担承诺书,自身负有审慎选择义务。

综上,法院认定尹某依约履行了生活照料义务,平台亦已尽到合同义务,故判决平台返还服务费7300元,驳回家属其他诉讼请求。家属不服提起上诉,二审法院维持原判。高蒙蒙

律师说法

捂好钱袋子 拒绝占便宜

王妮娜

骗行为会导致老年人产生巨大的财产损失,仍迫切希望该结果发生,最终导致810名老人被诈骗3938万余元,其行为已触犯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六十六条“诈骗公私财物,数额较大的,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,并处或者单处罚金;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,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,并处罚金;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,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,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”之

规定。所以法院对主犯杨某判处有期徒刑十三年并处罚金三百万元,量刑适当,体现了罪责刑相适应原则。

法院在判决中明确将追缴违法所得并退赔被害人,切实维护了老年人合法权益。但追缴违法所得可能短时间内无法全部追缴,所以被骗老年人只能等待。广大老年人应以本案为戒,拒绝“占便宜”,生病要去正规医院或诊所,在保障健康的同时也能捂好自己的钱袋子。(作者系青岛国曜琴岛律师事务所律师)



律师王妮娜

本案中,被告人杨某等人明知通过渲染老年疾病的危害、出具虚假检测单夸大病情等手段将引发老年人恐慌,再借由这种恐慌进行产品的虚假宣传,达到诱骗老年人高价购买产品的目的。这属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十四条规定的故意犯罪。且杨某等人明知自己的欺

红帆领航护银龄,党建引领暖桑榆——

兴业证券青岛分公司深耕养老金融,守护幸福晚年

兴业证券青岛分公司作为国有金融机构,始终秉持“向上向善”的价值理念,注重将养老金融服务做实、做暖、做到老人身边,在“红帆领航”党建品牌引领下,深耕银发群体金融需求,深化党建联建凝聚多方合力,用专业与温情,守护青岛“银龄”群体的幸福晚年。

2026年,分公司深化“投

教+专业指导+暖心陪伴”三位一体服务模式,将金融服务延伸至社区、养老机构等基层场景,围绕养老投资、资产配置等开展专题宣讲,持续升级跨行业协同投资者教育服务平台,全方位提升老年群体金融素养与风险防范能力。

去年开展基层适老化投教60余场,联动公检法打造“党建+金融+法律”护老模式,拆

解诈骗套路守护银发群体“钱袋子”。同时,创新沉浸式投教体验,打造特色投教视频,让金融知识入脑入心。今年新春,分公司将传统文化与金融知识深度融合,打造特色化、场景化投教活动。由党员带头,理财顾问现场一对一解读政策、拆解诈骗案例,以有温度的专业服务赢得老年群体广泛赞誉。相关活动获当地媒体报道,进

一步扩大养老金融知识传播覆盖面,凝聚起全民守护银龄金融安全的社会合力。

未来,分公司将持续深化党建与养老金融深度融合,以“红帆领航”聚合力、以金融服务暖桑榆,用更专业、更有温度的金融服务守护银发群体幸福晚年,书写“老有所养、老有所安、老有所乐”的美好金融答卷。